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总顾问 仲呈祥 王丹彦 总主编 李跃森 总策划 游 浩

影视音乐 基础

Basic Knowledge of
Music for Film and Television

主编 邵 璐



南京大学出版社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总顾问 仲呈祥 王丹彦 总主编 李跃森 总策划 游 浩



影视音乐 基础

主编 邵璐

副主编 闻楚寒 程媛媛

参编 彭碧萍 畅祎扬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影视中的音乐元素为研究对象，重点讲述影视从业人员所需具备的音乐基础知识，涉及音乐与影视传媒相结合的各个领域。全书共分五章，包括影视音乐技术理论基础、影视音乐文化基础、影视音乐编导基础、影视音乐录制基础、影视音乐传播。本书在介绍音乐专业基础知识的同时，根据影视从业人员的实际需求和接受能力，力求简洁、通俗、实用、全面。

本书既可作为高等院校影视及传媒类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影视音乐爱好者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影视音乐基础 / 邵璐主编.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5.1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ISBN 978-7-305-14673-2

I .①影… II .①邵… III .①电影音乐-高等学校-教材 ②电视-配乐音乐-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J617.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17407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22号 邮 编 210093
出 版 人 金鑫荣

丛 书 名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总 主 编 李跃森
总 策 划 游 浩
书 名 影视音乐基础
主 编 邵 璐
责 任 编辑 徐 晶 编辑热线 010-82893902
审 读 编辑 景 新

照 排 广通图文设计中心
印 刷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14 字数 307千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305-14673-2
定 价 36.00元

网址：<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025）83594756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专家委员会

总顾问

仲呈祥 中国文联原副主席，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中国传媒大学艺术研究院院长

王丹彦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电视艺术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副主席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亚平 中国艺术研究院电影电视艺术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尹 鸿 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牛鸿英 陕西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王一川 北京大学艺术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厉震林 上海戏剧学院教务处处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石 磊 四川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院长、教授

任金州 中国传媒大学原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吕新雨 复旦大学新闻学院广播电视台新闻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孙立军 北京电影学院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何苏六 中国传媒大学中国纪录片研究中心主任，电视与新闻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 吕 长沙大学中文与影视传播系主任、教授

张同道 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纪录片中心主任

张育华 中国传媒大学教务处处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智华 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时统宇 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研究员

李树榕 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教授

沈国芳 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影视系主任、教授

肖永亮 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 龙 苏州大学凤凰传媒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 珩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电视剧管理司调研员、高级编辑

陈咏芹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中国语言文化学院教授

周 凯 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广播电视台与新媒体系主任、副教授

周 星 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周安华 南京大学戏剧影视艺术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欧阳宏生 四川大学新闻传播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罗共和 四川师范大学电影电视学院院长、教授
范志忠 浙江大学广播电影电视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郑淑梅 浙江大学人文学院中国语言文学系副教授
俞 虹 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胡智锋 中国传媒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代传播》主编,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会长
倪祥保 苏州大学影视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高 钢 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新闻学与传播学专业委员会理事长
高晓虹 中国传媒大学新闻传播学部部长,电视与新闻传播学院院长、教授
崔保国 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康 尔 南京大学艺术研究院副院长、教授
彭文祥 中国传媒大学艺术学部副学部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彭吉象 重庆大学美视电影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彭祝斌 湖南大学新闻传播与影视艺术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焦素娥 信阳师范学院传媒学院院长、教授
路海波 中央戏剧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蔡 骐 湖南师范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魏南江 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出版说明

Publisher's Note

随着数字媒体技术的发展及其应用的不断深入，影视创作与审美进入了一个全新的时代，加之文化创意产业在全球范围内的快速增长，传媒与影视产业已然成为当今社会集中体现一个国家文化软实力的载体。产业的发展离不开专业人才的支撑。专业人才的培养植根于传媒与影视教育的培养目标和过程之中，建立在传媒与影视艺术知识传播、转化与应用的基础之上。

人才培养，知识传播，教材是重中之重。随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出台，普通高等教育教材建设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为了进一步全面贯彻落实“纲要”精神，顺应文化大发展的社会需要，我们经过广泛征求教育领域重点院校和机构的领导及传媒业界权威专家、学者的建议和意见，特策划出版了本套“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

本套教材力求系统、全面地反映大传媒时代传媒与影视艺术领域的整体面貌和最新发展趋势，吸纳当代传媒研究特别是新媒体研究领域的最新成果。本套教材特色如下：

一、编者水平过硬。本套教材的参编人员大都是来自相关研究机构的学者或高等院校的一线教师，有着很深的专业造诣，熟悉业界最新动态，资历高，业务熟，经验丰富，其中不乏成绩斐然者。

二、专家权威保障。为将本套教材打造成为一套高起点、高品质、高视野的精品教材，我们专门成立了由全国知名机构和院校权威专家组成的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专家委员会。教材从选题策划到最终编辑成书，都经过专家委员会的讨论决议与严格审核。

三、强化专业融合。本套教材融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的知识为一体，体现了大传媒时代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的最新趋势，形态新颖，类别全面。既有适用面广的基础课程教材，也有针对性较强的专业核心课程教材，还有操作性强的实践类教材，全面系统。同时，还根据教学需求，提供了部分数字化教学课件。

在此，由衷感谢本套教材总顾问仲呈祥先生和王丹彦女士给予的大力支持，感谢专家委员会为提升教材品质所做的努力，感谢《中国电视》理事会对本套教材出版给予的大力支持，感谢各大传媒、影视学院及机构给予的热心帮助，是他们的辛勤付出成就了本套教材！希望本套教材对培育新一代的传媒与影视艺术人才有所裨益，能在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中做出贡献！

南京大学出版社

《高等院校传媒与影视艺术类专业精品规划教材》编委会

前言

Foreword

在影视类专业的教学体系中，影视音乐无疑已成为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那么，影视音乐究竟应当按照影视学的思路来学习，还是按照音乐学的思路来学习呢？影视音乐是电影电视和音乐艺术的结合体，学习影视音乐，多是为即将踏入影视媒体行业做准备。因此，传统的影视音乐课程教学，多以音乐与影视的音画结合、音乐服务于影视编辑等思路展开。

多年的教学实践表明，“影视音乐”要达到良好的学习效果，需要较为过硬的音乐功底。虽然从专业视角来看，音乐元素在多数情况下从属于影像表达，但从本质上讲，影视音乐毕竟属于音乐（类型）的一种，很大程度上遵循着音乐分析的共同规律。因此，只有建立起科学、正确的音乐分析思路，才能真正为音画结合打好基础。

同时，对影视音乐的把握也不应简单停留在影视音乐编辑的层面，而应从实践和理论两方面出发，进一步打开思路，既掌握影视音乐录音的技巧，又建立起作为影视音乐传媒人的意识。如此把握影视和音乐之间的关系，才算比较全面。

上述思路已基本涵盖了目前学界对影视音乐及周边相关问题研究的各个领域，同时也涉及影视学、音乐学、录音技术、传播学等多个学科。在实际教学中，一般不可能让影视类专业的学生先学完前述学科的基本知识后再系统学习影视音乐，因为相关专业的教材对他们来说要求太高。基于此现状，我们编写了本书。

本书力求建立一个全面的影视音乐学习框架，使学生掌握业务范围内所需要的最起码、最实用的音乐知识。具体来讲，本书有以下特色：

其一，知识覆盖面广，几乎涉及音乐和传媒结合的所有领域，包括音乐基础（含音乐技术和音乐文化）、音乐编导、音乐录音、音乐传播（含音乐版权）等多项内容，而这些内容都与影视音乐有着实际的联系。

其二，强调最基本的音乐理论功底，包括乐理基础、作曲理论等技术层面的知识，以及音乐史、音乐体裁及知名作品等文化层面的音乐素养等，遵循由一般到特殊、由分解到综合的学习规律。

其三，在讲述音乐理论及其他学科相关理论时，考虑到影视类专业学生的实际需求和接受能力，控制难度并力求通俗、简洁、实用。值得一提的是，本书引入了一些看似十分专业但又有实际意义的音乐理论。如希望通过简单介绍和声、复调、曲式、配器这些作曲技术的“四大件”，让影视类专业学生对这些内容有一个初步的认识。

其四，在编写体例上，为了便于学生时刻把握学习目的，每章之前都设有“本章导言”，每节之前都设有“本节学习目标”，以提醒学生本部分内容对于“影视音乐”的意义，避免因全书有宽泛的外延而偏离主题。同时，多数节后都设有“本节拓展阅读书目”，这些多是从本书编写的参考文献中精选出的相对容易、适于学生进一步阅读的教材和专著。

当然，本书的缺陷也是明显的。由于覆盖面较广，许多内容不能十分详细深入地论述，所以，学生如想更深入、系统地学习其中某一章节的内容，则可以从“本节拓展阅读书目”中选出一些进行学习，效果会更好。

还要特别说明的一个问题是，本书第五章第二节“影视音乐传播的版权问题”中，多处涉及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年2月26日通过）的法条内容。本书交稿时，这部法律的修改草案一直在审议之中。如果本书出版后，国家颁布了新的法律文件，则所有相关法条内容均须以新法为准，不能再参照本书，望广大读者注意。

本书由西安工程大学邵璐、问楚寒、程媛媛、畅祎扬和广东财经大学彭碧萍几位老师合作编写完成。按照编写思路，本书共分五章，从不同角度论述音乐之于影视的关系和意义。各章编者如下：第一章和第二章编者为问楚寒，第三章编者为程媛媛，第四章编者为彭碧萍，第五章编者为畅祎扬、问楚寒。全书由邵璐统稿。

在第一章前五节的编写过程中，西安工程大学艺术工程学院牛晓倩、宋育真、韩欣蓉、赵可心、叶子5位同学协助编者搜集并整理文献资料，后期又参与了部分章节的校对；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魏子明负责第一章所有计算机制谱工作。在此向上述学生表示诚挚的谢意，同时感谢南京大学出版社为本书出版所做的大量工作。

限于编者水平，本书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望广大师生、学者不吝赐教。

编 者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影视音乐技术理论基础 001

第一节 音乐中使用的音	001
第二节 记谱法	006
第三节 节奏、节拍、速度、力度	011
第四节 音程、和弦	017
第五节 旋律线、调式、调性	023
第六节 和声	031
第七节 复调	042
第八节 曲式与作品分析	048
第九节 乐器、配器、乐队总谱	052

第二章 影视音乐文化基础 064

第一节 中国音乐文化	064
第二节 西方音乐文化	082
第三节 民族音乐文化	100
第四节 流行音乐文化	110

第三章 影视音乐编导基础 115

第一节 影视音乐简史	115
第二节 影视剧音乐基本理论	121
第三节 影视音乐种类	138
第四节 音乐电视（MTV）编导	148

第四章 影视音乐录制基础 160

第一节 影视音乐录音的基本问题	160
-----------------------	-----

第二节 录音设备与音乐拾音	167
第三节 影视音乐录音工艺	182
第四节 音乐的数字化	189

第五章 影视音乐传播 198

第一节 音乐艺术与影视媒介	198
第二节 影视音乐传播的版权问题	204

参考文献 210

第一章

影视音乐技术理论基础

本章导言

分析影视中的音乐，要通过科学的音乐鉴赏方法：一是掌握音乐语言，从音乐本体形态出发对其进行技术描述；二是理解音乐作品的创作背景、体裁类型，以文化思维来全面把握音乐的风格和内涵；三是音乐与影视作品结合，重点从音画关系的角度诠释音乐对于影视的意义。

本章介绍音乐分析的最基础层次——技术理论。通过对音乐本体形态基本概念的讲解，来启发建立一种分析影视音乐的基础起点，即对节奏、旋律、调式、织体等音乐表现手段进行正确的认识和描述，为进一步确定音乐的风格特征打好基础。

第一节 音乐中使用的音

本节学习目标

建立对“音乐中使用的音”的基本认识是从事影视音乐工作的基础。本节从音的最基本概念入手，要求对音的基本特性和乐音体系的相关概念做到专业认知。

一、音的产生和基本特性

1. 音的产生及其类型

音是由于物体的振动而产生的。物体振动产生了声波，声波以空气为媒介，作用于人的听觉器官，于是在人耳中形成了声音。

振动规则且听起来音高明显的音叫作乐音。振动不规则且听起来没有明显音高的音叫作噪音，如锣、鼓等打击乐器及自然界的各种声音均为噪音。音乐中主要使用的

是乐音，但是噪音也有使用，特别是由打击乐发出的各种噪音，往往是营造某种气氛或体现某种音乐风格所不可缺少的要素。

2. 音的基本特性

音有高低、长短、强弱、音色四种基本特性。

音的高低简称音高，又称音调，是由物体在单位时间内振动的次数（频率）来决定的。频率高，音则高；频率低，音则低。

音的长短是由音的延续时间的不同而决定的。音的延续时间长，音则长；音的延续时间短，音则短。

音的强弱是由音的振动范围的幅度（振幅）来决定的。振幅大，音则强；振幅小，音则弱。

音色由于发音体的性质、形状及其泛音的多少而不同。我们平时所听到的某一个音，都不只是一个固定频率在响，而是好几段频率的结合，这种声音叫复合音（相对于纯音）。复合音包含最低频的基音以及同时振动的泛音。基音和不同频率的泛音之间的比例关系，是决定音色的重要因素。

二、乐音体系及相关概念

1. 乐音体系和音列

音乐中使用的有固定音高的音的总和，叫作乐音体系。这个概念表明，音乐中使用的所有音，应当具有固定的频率，并不是所有频率的音都可以成为乐音体系中的一员。至于这些固定的频率是多少，则和律制有关。

乐音按照高低次序（上行或下行）排列起来叫作音列。

2. 音级

乐音体系中的各音叫作音级。音级有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

（1）基本音级

乐音体系中，七个具有独立名称的、有固定音高的音级叫作基本音级。基本音级可以用音名和唱名两种方式来标记：C、D、E、F、G、A、B叫作音名；do、re、mi、fa、sol、la、si叫作唱名；如图1-1-1所示，钢琴键盘上七个白键上的名称就是基本音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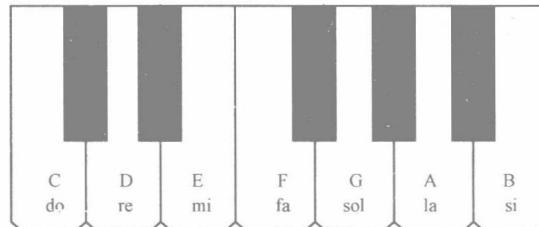


图1-1-1

(2) 变化音级

从图1-1-1可以看出，在钢琴白键之间有几个黑键，不属于基本音级的范畴。将基本音级的音高加以变化而形成的音，称为变化音级。表示将基本音级升高或降低的记号，就是变音记号。

将基本音级升高半音，用“升”或“#”标记，如[#]C、[#]D、[#]E、[#]F、[#]G。

将基本音级降低半音，用“降”或“♭”标记，如[♭]C、[♭]D、[♭]E、[♭]F、[♭]G。

(3) 半音、全音

在音级的相互关系之中，半音是最小的单位。任何相邻的两个钢琴琴键之间都是半音关系，如C和[#]C之间、E和F之间。两个半音的距离加起来就是一个全音，在钢琴上显示为被一个琴键隔开的两键之间的关系，如C和D之间、E和[#]F之间，等等。

同时可以发现，七个基本音级之间的关系并不一样。E和F之间、B和C之间是半音关系，所以钢琴上的这两个白键之间没有黑键；而C和D之间、D和E之间、F和G之间、G和A之间、A和B之间都是全音关系。

(4) 重升音、重降音、还原记号

将基本音级升高一个全音用“重升”或“×”标记，如[×]C、[×]D、[×]E、[×]F、[×]G。

将基本音级降低一个全音用“重降”或“^{bb}”标记，如^{bb}C、^{bb}D、^{bb}E、^{bb}F、^{bb}G。

将基本音级升高（包括重升）、降低（包括重降）后再还原，用还原号“♮”标记，如[♮]C、[♮]D、[♮]E、[♮]F、[♮]G。

至此，可以在钢琴琴键上表示所有基本音级和变化音级的音名，如图1-1-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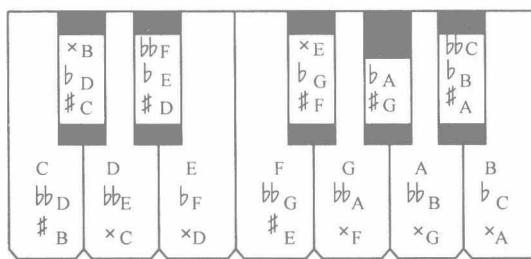


图1-1-2

(5) 等音

从图1-1-2可以看出，同一个音高（同一个琴键）会有好几个音名，如[#]F、[♭]G、[×]E指的都是同一个音高的音。像这样音高相同而名称和意义不同的音，称为“等音”。

3. 音的分组及相关问题

(1) 音高分组

钢琴共有88个键，包括52个白键和36个黑键，但是在乐音体系中仅使用七个基本音级名称。因此，在音列中便产生了许多同名的音。为了区分音名相同而音高不同的音，需要将乐音体系中的音分成若干个组，也就是音高的分组，如图1-1-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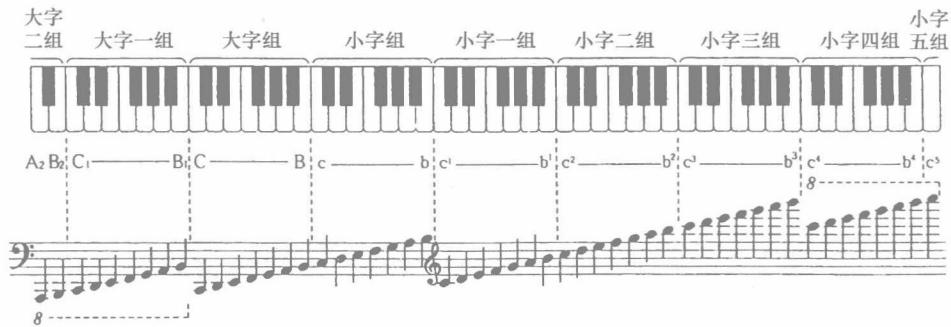


图1-1-3

在音列中央的一组叫作小字一组，它的音级标记用小写字母并在右上方加数字1表示，如c¹、d¹、e¹等。

从小字一组往高音部分，依次是小字二组、小字三组、小字四组、小字五组。小字二组的标记用小写字母并在右上方加数字2来表示，如c²、d²、e²等，其他各组以此类推。

从小字一组往低音部分，依次是小字组、大字组、大字一组、大字二组。小字组各音的标记用不带数字的小写字母来表示，如c、d、e等。大字组用不带数字的大写字母来表示，如C、D、E等。大字一组用大写字母并在右下方加数字1来标明，如C₁、D₁、E₁等。大字二组用大写字母并在右下方加数字2来标明，如C₂、D₂、E₂等。

(2) 八度

相邻的音组之间，两个具有同样名称的音叫作一个八度，如c¹和c²之间、D₁和D₂之间，等等。从图1-1-3可以看出，每十二个连续的半音构成一个八度。

(3) 中央C和标准音

如图1-1-3所示，c¹处于钢琴琴键的中间位置，叫作中央C。

a¹在乐音体系中的频率是440Hz，称为第一国际标准音。标准音是其他音定音或调音时的绝对音高标准，主要是为解决乐器制造、合唱排练、乐队排练的音高标准校正而制定。

(4) 音域和音区

音域具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音域是指一件乐器或一个人的嗓音能演奏或演唱的从最低音到最高音之间的距离。例如大提琴的音域是A₂—c⁵，男高音的音域一般是A—a¹。广义的音域可以指乐音体系的总范围，也可以指一组乐器或人声所能达到的音高范围。

音区是个相对概念，它是音域中的一部分。音区分为低音区、中音区和高音区，三种音区将一个特定音域划分为三部分。在钢琴的音域中，小字组、小字一组和小字二组属于中音区。小字三组、小字四组和小字五组属于高音区，大字组、大字一组和大字二组属低音区。各种人声和其他乐器的音区划分，往往是不相符合

的，如男低音的高音区是女低音的低音区。各音区的特性音色在音乐表现中有着不同的作用，高音区一般具有清脆、嘹亮、尖锐的特性，中音区比较柔和，而低音区往往给人以浑厚之感。

三、音律

乐音体系中各音的绝对准确高度及其相互关系叫作音律。也就是说，每个音级的固定音高（频率）到底是多少，哪些频率可以成为乐音体系中的音，哪些频率不能，它们之间的数理关系如何，就是律制的问题。采用不同的律制，乐音体系中固定音高的数理值就可能不一样。

现代乐器的音律主要有五度相生律、纯律、十二平均律三种。

1. 五度相生律

音律的计算方法，通常是根据频率比。在乐音体系中，八度的两个音之间，频率比是 $2/1$ ；而某音上方与它相差七个半音的音（音程上叫作纯五度），与这个音之间的频率比是 $3/2$ 。五度相生律就是根据这样一种比例关系依次推算，而得出每个音的固定高度及其数理值关系。即从某一确定的音高起始向上推移五度（根据 $3/2$ 的比例关系），产生次一律，再由此律向上推五度，产生再次一律，如此连续相生，可产生多律，将这些律做八度下移（根据 $2/1$ 的比例关系），归于一个八度内。这种方法据说是毕达哥拉斯发明的。

我国古代的“三分损益法”是一种古老的生律方法，其原理和结果都与五度相生律类似。它是以一根空弦的全长为基础，依次乘以 $2/3$ 或 $4/3$ 的因数，然后便可得出若干其他音的弦长比数。此项记载最早见于《管子·地员篇》，只算出了五个音；后来《吕氏春秋》的记载已算全了一个八度内的十二个音，律名自下而上分别是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姑洗、仲吕、蕤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应钟。

需要注意，这种算法所得出的一个八度内的十二个音，每两个邻音之间的音高距离（频率比）都是不相同、不平均的。

2. 纯律

纯律定律的基本原理和五度相生律一样，只是在按 $3/2$ 五度推移的基础上，又多了按 $5/4$ 进行大三度（某音上方与其相差四个半音的音）推移的步骤。这种生律方法得出的固定音高之间会更加自然和谐。但是，一个八度内任意相邻两音之间的音高距离（频率比），仍然都是不相同、不平均的。

3. 十二平均律

将八度分成十二个均等的部分的音律叫作十二平均律。在这种律制中，相邻两音之间的音高距离（频率比）都相等。与五度相生律和纯律相比，十二平均律是一种相当人工化的律制，除八度的频率比是简单的 $2/1$ 之外，其他各音间的频